

⑫、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。不满足小微企业政策规定的，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政府采购投标活动。满足要求的小微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、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视同小微企业。

附件 8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 号）的规定，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府谷县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府谷县孤山川赵家沟小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监理费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府谷县孤山川赵家沟小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监理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9179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40.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 2024年2月27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